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参与起草上级地方性教育法规、规章意见。拟订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政策和教育综合配套改革政策，组织编制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计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

（二）在区委和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工作。协助管理区管学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指导、协调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区普通中小学布局规划，结合全区教育发展需要提出调整建议。按政策规定权限接收并管理全区住宅区配套幼儿园。负责局属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管理。负责局属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及二级单位的设立、撤销、变更的申报工作。

（四）综合管理全区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负责文化教育类民办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日常检查和专项督导。

（五）协调组织开展全区教育综合改革。

（六）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全区教育投入政策，落实教育投资。负责全区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负责提出区级教育部门教育年度经费综合预算计划建议并监督使用。负责汇总编制全区预算教育经费年度决算报表。

（七）配合有关部门制定全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政策和规定，协助做好全区教育系统编制工作，指导和检查各

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内设机构、岗位设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局属单位师资调配工作。统筹规划并组织实施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和中小学校长及幼儿园园长培养提升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

（八）指导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工作以及安全教育、劳动教育、国防教育、科技教育、信息技术教育、法治教育、环境教育、家庭教育等专项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工作以及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管理工作。

（九）按权限管理全区学历教育（含具有学历效力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管理全区性检测文化素质的各类专业考试，组织、管理全区自学考试，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继续教育等工作。

（十）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教育教学科研、电化教育、教学仪器设备、学校后勤与勤工俭学等工作。

（十一）规划并管理全区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建设工作。规划指导全区教育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全区教育督导工作，制定全区教育督导评估标准，对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

（十三）组织协调对国家语言文字法规和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指导全区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工作和普通话培训测试工作。

（十四）做好全区教育系统外事工作。管理本区涉外办学工作。

（十五）管理局属二级单位。指导教育类社团组织的工作。

（十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49.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4176.2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0.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4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4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4349.6	总计	62	4349.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49. 6	4349. 41					0. 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 53	18. 5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	1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10					
20132			组织事务	8. 53	8. 5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53	8. 53					
205			教育支出	4176. 2	4,176. 01					0. 1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938. 5	1,938. 31					0. 19
2050101			行政运行	907. 77	907. 58					0. 19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30. 73	1,030. 73					
20502			普通教育	2166. 84	2,166. 84					
2050201			学前教育	574. 6	574. 6					
2050202			小学教育	1128. 22	1,128. 22					
2050203			初中教育	464. 02	464. 02					
20503			职业教育	69	6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69	69					
20507			特殊教育	1. 86	1. 8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 86	1. 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 86	46. 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 95	9. 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95	9. 95					
20808			抚恤	36. 91	36. 91					
2080801			死亡抚恤	36. 91	36. 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 66	90. 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 66	90. 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 32	18. 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 23	72. 2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11	0. 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 35	17.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 35	17. 35					
221020			购房补贴	17. 35	17. 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49. 6	2505. 26	1844. 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 53		18. 5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		1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10			
20132			组织事务	8. 53		8. 5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53		8. 53			
205			教育支出	4, 176. 20	2, 350. 73	1, 825. 4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 938. 50	1, 605. 22	333. 28			
2050101			行政运行	907. 77	682. 76	225. 0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30. 73	922. 46	108. 27			
20502			普通教育	2, 166. 84	745. 51	1, 421. 33			
2050201			学前教育	574. 6	432. 86	141. 74			
2050202			小学教育	1128. 22	312. 65	815. 57			
2050203			初中教育	464. 02		464. 02			
20503			职业教育	69		6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69		69			
20507			特殊教育	1. 86		1. 8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 86		1. 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 86	46. 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 95	9. 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95	9. 95				
20808			抚恤	36. 91	36. 91				
2080801			死亡抚恤	36. 91	36. 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 66	90. 32	0. 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 66	90. 32	0. 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 32	18. 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 23	72	0. 2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11		0. 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 35	17.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 35	17. 35				
221020			购房补贴	17. 35	17. 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49.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53	18.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176.01	4,176.0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86	46.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66	90.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35	17.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49.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49.41	4,349.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49.41	总计	64	4,349.41	4,349.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349.41	2,505.07	1,844.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3		18.5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		1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
20132			组织事务	8.53		8.5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3		8.53
205			教育支出	4,176.01	2,350.54	1,825.4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938.31	1,605.03	333.28
2050101			行政运行	907.58	682.57	225.0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30.73	922.46	108.27
20502			普通教育	2,166.84	745.51	1,421.33
2050201			学前教育	574.60	432.86	141.74
2050202			小学教育	1,128.22	312.65	815.57
2050203			初中教育	464.02		464.02
20503			职业教育	69.00		6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69.00		69
20507			特殊教育	1.86		1.8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86		1.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6	46.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	9.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5	9.95	
20808			抚恤	36.91	36.91	
2080801			死亡抚恤	36.91	36.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66	90.32	0.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66	90.32	0.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32	18.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23	72	0.2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1		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5	17.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5	17.35	
221020			购房补贴	17.35	17.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8.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4.5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5.46	30201	办公费	4.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20.84	30202	印刷费	1.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49.42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74	30206	电费	1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5	30207	邮电费	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30211	差旅费	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6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0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2.44	30216	培训费	0.15			
30302	退休费	40.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6.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3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27.0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5.52			
人员经费合计		790.53	公用经费合计					1,714.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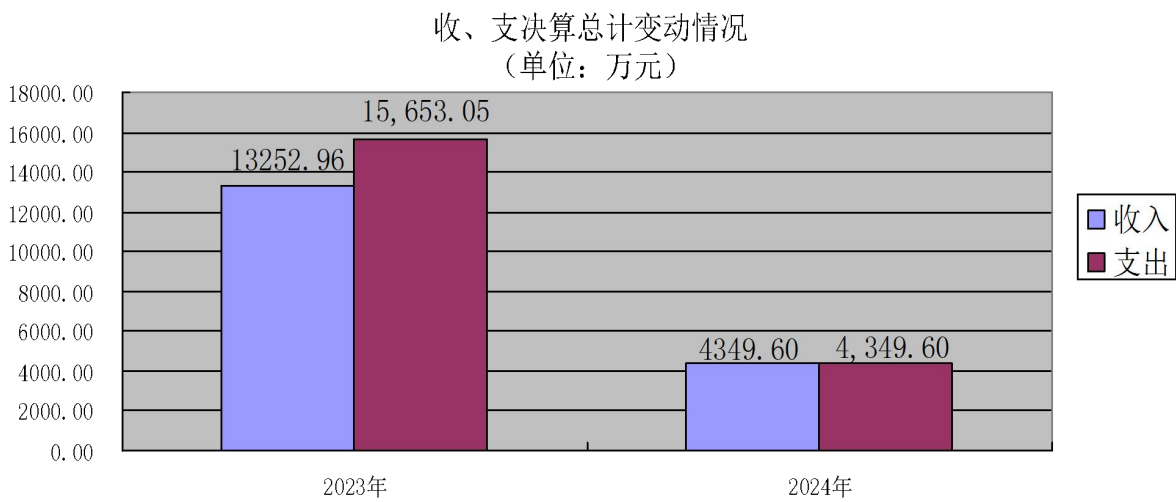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349.6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8,903.36 万元，下降 67.2%；支出总计减少 11,303.45 万元，下降 72.2%，主要原因一是落实关于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等各项决策部署，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24 年起纳入社保发放；三是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2024 年度调整至基层单位使用。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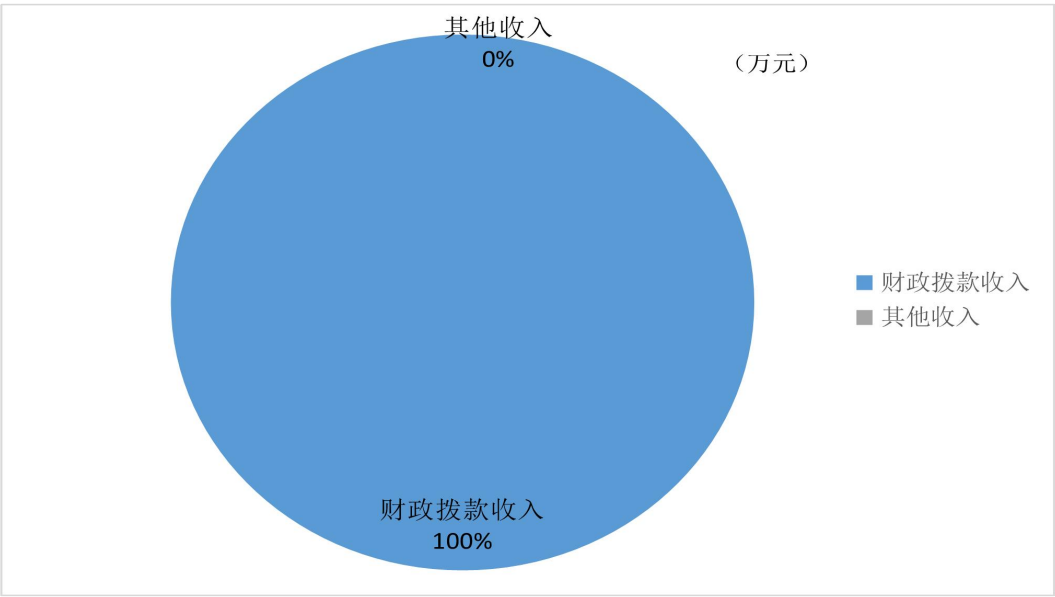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349.6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8,903.36 万元，下降 67.2%，主要原因一是落实关于过紧日

子、厉行节约等各项决策部署，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24 年起纳入社保发放；三是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2024 年度调整至基层单位使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49.4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其他收入 0.19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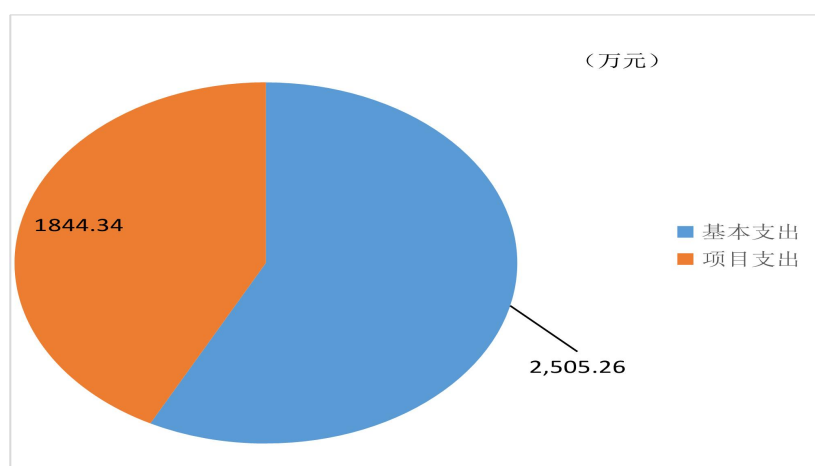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349.6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1,303.45 万元，下降 72.2%，主要原因一是落实关于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等各项决策部署，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24 年起纳入社保发放；三是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2024 年度调整至基层单位使用。其中：基本支出 2,505.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57.6%；项目支出 1,844.34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4%。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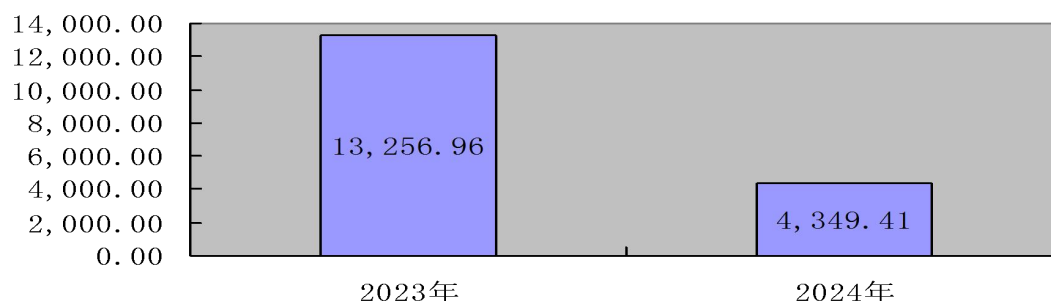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349.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903.55 万元,下降 67.2%。主要原因一是落实关于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等各项决策部署,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24 年起纳入社保发放;三是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2024 年度调整至基层单位使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49.4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 8,903.5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落实关于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等各项决策部署,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24 年起纳入社保发放;三是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2024 年度调整至基层单位使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49.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903.55 万元，下降 67.2%。主要原因一是落实关于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等各项决策部署，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24 年起纳入社保发放；三是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2024 年度调整至基层单位使用。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49.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53 万元，占 0.43%。主要是用于服务业“小进规”区级配套奖励、党建指导等工作经费。

2. 教育支出(类)4,176.01 万元，占 96.01%。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津补贴、绩效及公用经费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6.86 万元,占 1.08%。主要是用于抚恤金、职业年金等。

4. 卫生健康支出(类)90.66 万元,占 2.08%。主要是用于基本医疗保险及医疗补助等。

5. 住房保障支出(类)17.35 万元,占 0.40%。主要是用于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815.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9.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其中:基本支出 2,505.07 万元,项目支出 1,844.3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352.17 万元,主要成效是切实增强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维护机关安全稳定的工作环境。形成科学规范和高效顺畅的工作机制。

(2)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1,220.67 万元,主要成效是统筹推进免费教科书征订、发放工作,保障义务教育段提供免费教科书。

(3)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 69.00 万元,主要成效是统筹推进推进学校配建完工、开工项目进度,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4)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 10.00 万元,主要成效是提升教育质量、促进专业成长、探索有效机制、形成品牌特色、助力优质均衡。

(5) 基础教育保障经费 192.5 万元,主要成效是足额及时拨付基础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持续做好经费保障工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区政府相关文件通知,区财政向我单位追加服务业“小进规”区级配套奖励资金 10 万元,年初未列入部门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款项为区财政向我单位追加的党建指导工作经费,年初未列入部门预算。

2.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3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1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拨付项目经费。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96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经费调整基层单位使用。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83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4.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9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经费调整基层单位使用。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

算为1744.33万元，支出决算为1128.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6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经费调整基层单位使用。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3767.13万元，支出决算为46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经费调整基层单位使用。

（6）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61.82万元，支出决算为6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6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上级转移支付拨款。

（7）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58万元，支出决算为1.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经费调整基层单位使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9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年中根据实际需求追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6.9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死亡抚恤未列入年初预算，年中根据实际需求

追加。

4.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52万元，支出决算为1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部门预算根据23年9月实有人数测算，2024年度调出1人、停发1人，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2.48万元，支出决算为72.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0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未列入部门预算，年中追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列入子女统筹资金，年中根据统筹办核定金额追加。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3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购房补贴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年中追加拨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05.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90.5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714.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厉行节约要求及工作实际需要，减少因公出国（境）；二是本单位已完成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三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执行厉行节约的规定，减少接待外省及省内到本部门学习交流。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根据厉行节约要求及工作实际需要，减少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已完成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执行厉行节约的规定，减少接待外省及省内到本部门学习交流。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5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2 万元，下降 13.3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减少造成工会经费及交通补贴减少；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7.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7.1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5.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9.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7.3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7 个，资金 1,844.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此次分析自评以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为基础，根据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等原则，结合项目决算数据，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本年实际的产出和效益进行分析，比较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提出相应的建议，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349.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所设立的绩效目标总体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要求，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与绩效目标、预算安排较匹配。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支出结构不够优化。编制预算时没有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存在资金内部调剂使用的情况，年初预算与年中执行存在一定偏差。二是指标体系设定的科学性、全面性还需要进一步的提炼。有的绩效指标指向不清、量化不够、预算和目标匹配不足，有的指标缺乏可依据的分

析测评，有的指标较难准确定义评价对象，指标完成值难以定性定量，降低了评价指标的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加强对相关科室经费需求的论证，细化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和精准性。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工作实际，对项目的实施内容、工作任务等进行梳理，细化绩效目标。解决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预算资金量的对应性与匹配性不够等问题，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加科学、更加规范。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7 个一级项目。

1. 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62.24 万元，执行数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项目情况限制，2024 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在 2025 年进行拨付，导致该项目 2024 年度执行进度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统筹管理加强项目进度；二是加快项目资金拨付进度。

2.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4.39 万元，执行数为 35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2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后勤服务各项安全，维护正常的办公秩序，持续推进依法行政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事前防范为要、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法律风险化解机制，增强法

治观念，为切实增强教育系统依法治教的能力和水平。二是完善工作制度，加强监督检查，狠抓工作落实，维护机关安全稳定的工作环境。三是加强对后勤工作的统一领导，进一步明确分管职能部门，形成科学规范和高效顺畅的工作机制，引导后勤员工牢固树立服务育人的理念。四是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能力，通过党建季度测评、推门查看、述职考评等，加强监督检查，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切实落实党建责任。

3. 民转公学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4.98万元，执行数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资金执行率为0.00%，原因是2024年度三所民转公学校已经成为我局下属二级单位，根据预算执行相关政策，年初教育局统一编制的民转公学校工作经费，已经在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中通过指标调剂方式下达至各学校执行，本级该项目无实际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区教育局将进一步规范民转公学校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相关管理工作，稳步推进民转公学校进一步规范教学行为，加强日常收支管理。

4.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23.00万元，执行数为1,220.67万元，完成预算的92.2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义务段学生发放免费教科书，适当减轻了学生及家庭经济负担，保障教学秩序正常运行，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得到有效改善与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免费教科书的征订、发放工作，保障免费教科书的质量和图书及时送达。

5.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1,485.19 万元，执行数为 6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区内办学品质，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0.00%，由于项目进展等原因，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中 2024 年基础教育配建、2024 年公办幼儿园新改扩建工程补助和 2023 年市级学前新改扩建资金等项目未能在 2024 年度内完成付款。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快区内公办学校幼儿园项目建设进度，同时加强项目进度与资金执行进度的统筹调度，优先推动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执行进度，提高专项资金效益。

6.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6.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改善学校基础设施，促进均衡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整体工作完成较好，各项教育事业指标完成度较高。2024 年，收到上级下达普通高中领航特色学校专项 50 万元，城乡结对专项补助 56 万元。由于下达时间等原因限制，以上 106 万元经费在 2024 年暂未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做好项目谋划。坚持质量为中心，依托名校底蕴和对口学校基础，把牢课堂教学、校本研修、队伍建设，达成提升教育质量、促进专业成长、探索有效机制、形成品牌特色、助力优质均衡，持续提高上级专项项目社会效益。二是力争做好预算执行。督促预算执行单位，规范使用资金，及时拨付资金，提高上级专项项目资金效益。

7. 基础教育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2.50 万元，执行数为 19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足额拨付公用经费，基础教育办学条件保障水平得到有效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省市文件标准，足额及时拨付基础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持续做好经费保障工作。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应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及经验，紧抓绩效管理工作，制定各科室、单位绩效目标体系和考核办法，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提出工作要求，加大督办力度。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建引领，保持教育强区建设定力

1. 强化理论学习。发挥区教育系统“美好教育向未来”宣讲队作用，全力推动会议精神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

2. 加强制度建设。全面实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推动学校修订学校章程，规范党组织会议和行政会议议事规则，健全党务工作机构。

3. 优化干部结构。通过调研摸底和考核测评，发掘一批年轻干部。加强干部梯队建设，推进实施江岸区教育管理干部队伍“铸将工程”，有效改善了教育系统干部队伍的年龄结构，为教育强区建设提供强大战斗力。

二、坚持项目引领，夯实教育强区建设基础

1. 实施优质扩容工程。科学规划学校布局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

2. 实施智慧校园工程。持续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

3. 实施两项国创工程。严格对照创建标准，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全面落实保障措施，全力推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和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的创建。

三、坚持品质引领，充实教育强区建设内涵

1. 关注学生思政。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带到课堂、融入课程、讲进心底。让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升华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值观的理解认知。

2. 关注关键学能。聚力“质量一号工程”，聚焦“美好课堂”，着力改革难点，优化教学模式。

3. 关注身心健康。全面落实“双减”，6个“双减”优秀案例在全市获奖。打造学生心理健康服务体系，推进体艺课程。

四、坚持名师引领，提升教育强区建设内力

1. 多维雁阵锻造名师梯队。实施“雁阵工程”，打造“众雁齐飞”的教师专业发展格局。

2. 广纳贤才扩充新生力量。通过专项招聘、公开招聘、政策性安置公费师范生等方式，补充在编教师。持续完善合同制聘用教师补充机制，为江岸教育持续注入“源头活水”。

3. 宽严相济激发存量活力。坚持把师德师风建设，开展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整治，严肃查处教师失德失范行为，激励优秀聘用教师扎根江岸。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党建引领，保持教育强区建设定力	全力推动会议精神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规范党组织会议和行政会议议事规则，健全党务工作机构。有效改善了教育系统干部队伍的年龄结构，为教育强区建设提供强大战斗力。	完成
2	坚持项目引领，夯实教育强区建设基础	科学规划学校布局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持续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严格对照创建标准，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全面落实保障措施，全力推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和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的创建。	完成

3	坚持品质引领，充实教育强区建设内涵	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带到课堂、融入课程、讲进心底。持续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全面落实保障措施，全力推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和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的创建。	完成
4	坚持名师引领，提升教育强区建设内力	实施“雁阵工程”，打造“众雁齐飞”的教师专业发展格局。通过专项招聘、公开招聘、政策性安置公费师范生等方式。持续完善合同制聘用教师补充机制。开展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整治，严肃查处教师失德失范行为。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 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 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9.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 反映本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 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 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项): 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改善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 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的支出。

1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5.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

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摘要版)

1.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
2.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二、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1. 2024 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 2024 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3. 2024 年度民转公学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4. 2024 年度教育资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5. 2024 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6. 2024 年度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7. 2024 年度基础教育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基本支出总额		2,505.26		项目支出总额		1,844.34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4,349.60	4,349.6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30分）		改善基础办学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数量	6所	6所	5
		数量指标	新增公办小学、幼儿园学位数	3100个	3100个	5
		质量指标	区内学校办学质量提升	持续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础办学能力	有所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	
年度绩效目标2 （30分）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居民培训人次（成人及社区教育项目）	54.266万人次	54.266万人次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	良好	良好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培训率	50%	5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区域内精神文明建设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4.9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年度绩效目标3 (20分)		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比例	84%	87.18%	5
		数量指标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 58%	64.29%	3
		质量指标	办学行为规范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拨付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有所推进	有所推进	2.9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98%	3
总分	9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强化绩效意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编审工作机制，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执行的可行性和监督问效的可追溯性。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强化预算约束，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024 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结果

一、评价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在充分收集数据资料、现场调查和核实的基础上，参照预算构建的指标体系和决算完成情况，对 2024 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自评。根据所选取的各项指标已设定的权重和实际得分，2024 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评综合得分为 99.8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4 年部门年初预算 4,349.6 万元，调整后预算 4,349.6 万元，实际执行 4,349.6 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良好。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30 分)		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数量	6 所	6 所	5
		数量指标	新增公办小学、幼儿园学位数	3100 个	3100 个	5

		质量指标	区内学校办学质量提升	持续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础教育办学能力	有所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98%	5
年度绩效目标 2 (30 分)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居民培训人次(成人及社区教育项目)	54.266 万人次	54.266 万人次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	良好	良好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培训率	50%	5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区域内精神文明建设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4.9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98%	5
年度绩效目标 3 (20 分)		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比例	84%	87.18%	5
		数量指标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 58%	64.29%	3
		质量指标	办学行为规范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拨付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有所推进	有所推进	2.9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98%	3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全年绩效目标均已完成。江岸区教育局本级对各项目标任务实行统一调度，定期督办反馈工作进度，以绩效目标的落实机关资金高效执行，进一步推进机关科室预算支出进度。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支出结构不够优化。编制预算时没有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存在资金内部调剂使用的情况，年初预算与年中执行存在一定偏差。

2、指标体系设定的科学性、全面性还需要进一步的提炼。有的绩效指标指向不清、量化不够、预算和目标匹配不足，有的指标缺乏可依据的分析测评，有的指标较难准确定义评价对象，指标完成值难以定性定量，降低了评价指标的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1）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加强对相关科室经费需求的论证，细化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2）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工作实际，对项目的实施内容、工作任务等进行梳理，细化绩效目标。解决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预算资金量的对应性与匹配性不够等问题，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加科学、更加规范。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结合本年度预算情况，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执行，并以本年度项目实施情况，安排下一年度的项目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的监控，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部门整体立项批复情况和年度绩效目标

（1）部门整体预算批复

武汉市江岸区财政局印发《关于区教育局 2024 年预算批复》（岸财〔2024〕1 号），根据武汉市江岸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江岸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的决议，结合区直各部门实际，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审核批复江岸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

（2）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目标 1：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积极组织推进实施中小学、公办幼儿园新改扩建，新增优质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学位。提升区学校办学质量，提高基础教育办学能力，推进普惠性幼儿园布局规划调整。

目标 2：巩固文明创建成果。举办 2024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表彰学习典型和品牌项目，促进学习型城区建设；统筹全区“三级”社区教育学校，组织老年人常态化教学班 686 个，参与学习社区老年人达 21,000 余人次。社区居民学习培训率达

50%。

目标 3：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全面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保持良好水平。

（二）部门整体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前期准备：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 号）和《江岸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岸财〔2020〕20 号）文件规定，为切实做好江岸区教育局（本级）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组，负责绩效自评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组织过程：组织绩效自评小组成员学习相关政策依据，对绩效自评工作内容进行全面梳理，熟悉了解整体及项目绩效自评指标的含义，明确绩效自评工作目标、要求以及进行具体分工后搜集相关资料开展绩效自评。

分析自评：此次分析自评以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为基础，根据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等原则，结合项目决算数据，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本年实际的产出和效益进行分析，比较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提出相应的建议，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部门年初预算 4,349.6 万元，调整后预算 4,349.6 万元，实际执行 4,349.6 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良好。

2、绩效产出和效益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年度绩效目标 1 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①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数量目标 6 所, 2024 年部门实际完成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数量 6 所;

②新增公办小学、幼儿园学位数目标 3100 个, 2024 年部门完成新增公办小学、幼儿园学位数 3100 个;

质量指标:

③区内学校办学质量提升目标较上年提升, 2024 年部门完成目标任务;

时效指标:

④相关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 100%, 2024 年工作任务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⑤提高基础教育办学能力目标较上年有所提升, 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目标 $\geq 95\%$, 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 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2) 年度绩效目标 2: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情况

数量指标:

①社区居民培训人次(成人及社区教育项目)54.266 万人次, 2024 年完成目标;

成本控制指标:

②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 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③社区居民培训率目标大于 50%，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④推动区域精神文明建设目标有所提高，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⑤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目标 $\geq 98\%$ ，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3) 年度绩效目标 3: 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①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比例目标 84%，2024 年部门实际完成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比例目标 87.18%；

②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目标 $\geq 58\%$ ，2024 年部门实际完成 64.29%；

质量指标:

③办学行为规范率目标 100%，2024 年部门实际完成公办园两教一保配备率 100%。

时效指标:

④奖补资金拨付率目标 100%，2024 年项目资金全部拨付；

社会效益指标:

⑤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目标有所推进，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geq 98\%$, 2024 年完成目标任务;

(四) 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在上年度将绩效自评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给相关职能部门及业务科室, 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 研究解决办法。

加强预算管理, 年度预算编制后, 根据实际情况, 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 掌握预算执行进度, 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 纠正偏差。

(五) 其他佐证材料

无。

2024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学前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62.24	0	0.00%	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84%	87.18%	8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58%	64.29%	8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单公示情况	常年公示	常年公示	8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预算调整数	≤预算调整数	8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	不低于上年	符合计划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1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保障适龄儿童条件基本均衡、入园机会均等的学前教育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项目情况限制，2024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在2025年进行拨付，导致该项目2024年度执行进度较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统筹管理加强项目进度。 2. 加快项目资金拨付进度。				

2024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教育局、部分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84.39	352.17	60%	12.05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法律服务范围内的服务事项		120项以上	200	6
			全年安防人员总数		≥2	2	6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人数		7	7	7
		质量指标	后勤服务各项安全保障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高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7
			“十四五”专项规划进程		推进	推进	7
		环境效益指标	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投诉处理率		100%	100%	8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维护正常的办公秩序		和谐稳定	和谐稳定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95%	5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5
	总分	92.0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进一步完善“事前防范为要、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法律风险化解机制，增强法治观念，为切实增强教育系统依法治教的能力和水平。 2. 完善工作制度，加强监督检查，狠抓工作落实，维护机关安全稳定的工作环境。 3. 加强对后勤工作的统一领导，进一步明确分管职能部门，形成科学规范和高效顺畅的工作机制，引导后勤员工牢固树立服务育人的理念。 4.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能力，通过党建季度测评、推门查看、述职考评等，加强监督检查，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切实落实党建责任。					

2024年度民转公学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民转公学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部分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4.98	0	0%	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质量指标	保障民转公学校正常运转数量		3所	3	10
			民转公学校在校生人数		≥5102人	5590	10
		时效指标	教师工资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队伍素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民转公学校教师队伍素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水平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前，我区三所民转公学校已经成为区教育局下属二级单位，根据预算执行相关政策，年初教育局统一编制的民转公学校工作经费，已经在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中通过指标调剂方式下达至各学校执行，因此区教育局本级该项目无实际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区教育局将进一步规范民转公学校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相关管理工作，稳步推进民转公学校进一步规范教学行为，加强日常收支管理。					

2024年度教育资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中教科、初教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23	1220.67	92.27%	18.45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免费教科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免费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97%	100%	10
		时效指标	免费教科书课前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预算调整数	≤预算调整数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免费教科书项目适当减轻了学生及家庭经济负担		有所减轻	有所减轻	10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		有保障	有保障	1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保障教学秩序正常运行		有所保障	全面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抽样满意度调查		≥90%	≥90%	10
	总分	9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好免费教科书的征订、发放工作，保障免费教科书的质量和图书及时送达。					

2024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房管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85.19	69	5%	0.93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新增中小学学位、幼儿园学位(个)	3100	3100	5	
			新改扩建中小学数	6	6	5	
			优秀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数量	1	1	5	
			高中阶段学校提质扩容校数	2	2	5	
		质量指标	新建或改造校舍质量合格率	100%	100%	4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4	
			项目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4	
		时效指标	专项拨款及时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投入金额<概算金额	限额以内	完成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服务能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5	
			提升教师实践管理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区内办学品质提升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校/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80.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项目进展等原因,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中2024年基础教育配建、2024年公办幼儿园新改扩建工程补助和2023年市级学前新改扩建资金等项目未能在2024年度内完成付款,支付进度较低,影响了该项目整体得分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加快区内公办学校幼儿园项目建设进度,同时加强项目进度与资金执行进度的统筹调度,优先推动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执行进度,提高专项资金效益。				

2024年度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部分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6	10	9%	1.72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四个指南”学校创建数量		45	43	9.8
			“四个指南”优秀学校数量		5	5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段教联体学校覆盖率(%)		100%	100%	10
			高中办学条件持续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创建学前共同体		有所推进	有所推进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师生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81.5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整体工作完成较好，各项教育事业指标完成度较高。2024年，收到上级下达普通高中领航特色学校专项50万元，城乡结对专项补助56万元。由于下达时间等原因限制，以上106万元经费在2024年暂未完成支付，进而导致该项目整体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做好项目谋划。坚持质量为中心，依托名校底蕴和对口学校基础，把牢课堂教学、校本研修、队伍建设，达成提升教育质量、促进专业成长、探索有效机制、形成品牌特色、助力优质均衡，持续提高上级专项项目社会效益。 2.力争做好预算执行。督促预算执行单位，规范使用资金，及时拨付资金，提高上级专项项目资金效益。					

2024年度基础教育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基础教育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育才寄宿实验、11所其他办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2.5	192.5	1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足额拨付公用经费	足额拨付	足额拨付	10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10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基础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标准(元/人·年)	基础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小学720元/生·年,初中940元/生·年,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680元/生·年,学前教育300元/生·年	基础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小学720元/生·年,初中940元/生·年,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680元/生·年,学前教育300元/生·年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	≥98%	≥98%	10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基础教育办学条件保障水平得到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师生满意度(%)	≥95%	≥95%	9.8
	总分	9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按照省市文件标准,足额及时拨付基础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持续做好经费保障工作。				